

证券代码：000635

证券简称：英力特

公告编号：2020-031

#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#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英力特	股票代码	000635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学军	杨向前	
办公地址	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		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
电话	(0952) 3689323		(0952) 3689323
电子信箱	xuejun.li.x@chnenergy.com.cn	xiangqian.yang.a@chnenergy.com.cn	

#### 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775,470,022.24	955,471,573.39	-18.8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0,584,780.70	34,662,636.75	-130.5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15,481,039.00	32,951,739.49	-146.9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98,605,409.12	41,061,571.94	140.1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3	0.11	-127.2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3	0.11	-127.2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0.40%	0.65%	-1.05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060,452,734.30	3,098,309,534.22	-1.2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617,604,420.14	2,671,731,678.45	-2.03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4,362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51.25%	303,087,602			
朴永松	境内自然人	1.26%	3,833,600			
上海图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－图斯茨皎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14%	3,460,000	3,460,000		
梁浩权	境内自然人	1.11%	3,349,900			
谢红秀	境内自然人	0.56%	1,704,300	663,500		
蔡学慧	境内自然人	0.51%	1,560,000	-3,400		
吕红桃	境内自然人	0.37%	1,116,200	173,200		
过元一	境内自然人	0.32%	977,000	977,000		
彭帅	境内自然人	0.32%	971,635			
赵伟	境内自然人	0.30%	917,800	917,80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公司未知以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股东谢红秀，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,704,300 股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，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1,704,300 股；股东赵伟，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917,800 股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，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917,800 股。					

#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## 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
否

### 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#### 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2020年上半年，公司生产电石15.23万吨，较上年同期减少5.22%；PVC11.94万吨，较上年同期增长0.69%；E-PVC1.95万吨，较上年同期增长5.42%；烧碱10.33万吨，较上年同期增长2.36%。

报告期末，公司总资产306,045.27万元，较年初减少1.22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1,760.44万元，较年初减少2.03%。

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6,479.79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减少18.78%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1,058.48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减少130.54%，主要原因：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主要

产品树脂、烧碱的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同比下降，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下降。

报告期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#### （一）全力应对疫情防控

一是认真贯彻落实“一防三保”要求，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应急组织，明确责任，强化落实。二是研判疫情防控形势及时有效应对，克服了疫情严控期间物流、交通和人员返岗等困难，确保生产运营安全有序。三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向地方政府无偿捐赠次氯酸钠，助力地方政府疫情防控。

#### （二）全面有序开展安全工作

一是严格落实安全环保1号文要求，明确年度安全环保重点工作；扎实开展安全环保“风险管控年”活动。二是深入开展隐患排查专项治理，重点对危险工艺、重大危险源及检维修作业票执行情况检查，对排查的问题及时闭环整改。三是强化风险辨识评估和分级管控，认真开展风险排查和危险有害因素辨识，按照红、橙、黄、蓝四级要求，做好重大危险源分级管理，提高安全风险的管控能力。四是强化外委人员管理，严格执行外委队伍安全管理相关要求，落实外委队伍管理的“十二必须两严格”要求，实行外包项目全过程监管和外包队伍无差异化管理。五是狠抓全员安全素质提升，持续开展“应急应知应会”考试，分组分类学习国家各类标准规范，加强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；强化安全警示，提升员工事故防范意识。六是加强职业病防治，定期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，健全员工职业健康监护档案，督查职业病防护设施和器材的配备使用，保证员工身体健康。七是抓实应急预案体系建设，严格节假日领导带班制度，强化应急预案演练，提升应急救援处置能力。

#### （三）持续推进生态环境治理

一是深入推进公司生态环境保护三年规划，完成电石炉除尘设备项目改造，除尘效果明显改善。二是强化环境整治力度，进行厂区植树种草绿化和硬化，厂区等周边环境显著改善。

#### （四）抓实抓细生产经营管理

一是严格非停管控，以创建设备设施示范装置为主线，抓实抓细设备消缺治理和投入，二是加强检修与生产调度管理，主要消耗指标同比有所下降。三是加强产品质量管理，严格源头与生产过程管控，产品质量稳步提升。四是及时调整采购策略，兰炭、白灰、原盐采购成本明显下降；五是销售紧跟市场形势，克服了疫情期间物流受阻、库存增大等压力，及时

控制现货销售节奏，随着市场行情升温，逐步释放库存压力，同时根据市场情况，及时调整产品结构。六是统筹落实各类财税优惠政策，重点抓实社保缴费减免、落实复工复产政策减免等。

#### （五）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

一是积极推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融合促进。设立党员安全监督岗，完善党员积分管理指标。二是有效推进监督责任落实。强化疫情防控、节本降耗目标完成和形势任务主题工作监督检查，防范化解风险，助力公司管理提升。

## 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### （1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√ 适用 □ 不适用

#### 会计政策变更

##### ①执行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

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—收入（2017年修订）》（财会〔2017〕2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新收入准则”）。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决议通过，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。

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（即2019年1月1日）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，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。

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：

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“预收账款”项目变更为“合同负债”项目列报。

##### ①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

报表项目	2019年12月31日（变更前）金额		2020年1月1日（变更后）金额	
	合并报表	公司报表	合并报表	公司报表
预收账款	53,312,773.21	53,155,193.06	4,623,727.48	4,466,147.33
合同负债			48,689,045.73	48,689,045.73

##### ②对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影响

报表项目	2020年6月30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		2020年6月30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	
	合并报表	公司报表	合并报表	公司报表
预收账款	5,170,267.29	5,001,500.78	45,564,113.64	45,395,347.13

合同负债	40,393,846.35	40,393,846.35	
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

③新收入准则的实施对公司2020年利润表不产生影响。

#### 会计估计变更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—固定资产》第十九条“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，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、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。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，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”。为更加客观公正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年限更接近，更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需要，公司在原固定资产分类基础上进一步设置了明细类别，并重新编制《固定资产目录》，对固定资产分类、编码规则、折旧年限、残值率进行了调整。

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决议通过，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固定资产分类、编码规则、折旧年限、残值率。

#### ①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

类别	折旧方法	折旧年限(年)	残值率(%)	年折旧率(%)
房屋及建筑物	年限平均法	15-35	0-5	2.71-6.67
机器设备	年限平均法	6-22	3-5	4.32-16.17
运输设备	年限平均法	6-12	3-5	7.92-16.17
其他设备	年限平均法	5-14	0-5	6.79-20.00

注：本公司单位价值 5,000.00 元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全额计提折旧，不再分年度计提。

#### 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

类别	折旧方法	折旧年限(年)	残值率(%)	年折旧率(%)
房屋及建筑物	年限平均法	10-55	0-5	1.73-10.00
其中：房屋	年限平均法	10-45	0-5	2.11-10.00
构筑物	年限平均法	20-55	0-5	1.73-5.00
机器设备	年限平均法	8-35	0-5	2.71-19.00
其中：氯碱化工专业设备	年限平均法	12	5	7.92
火法冶炼专业设备	年限平均法	10-35	5	2.71-9.50
电力专用设备	年限平均法	10-35	0-3	2.77-10.00
机械设备	年限平均法	10-20	5	4.75-9.50
电气设备	年限平均法	8-20	0-5	4.75-12.5
仪器仪表	年限平均法	8	5	11.88
电子和通信测量仪器	年限平均法	5	5	19.00
计量标准器具量具衡器	年限平均法	10	5	9.50
其他设备	年限平均法	10	5	9.50
运输设备	年限平均法	8-10	5	9.50-11.88
其他	年限平均法	5-10	0	10.00-20.00

其中：计算机设备	年限平均法	5	0	20.00
办公设备及家具	年限平均法	5-10	0	10.00-20.00
通信设备	年限平均法	10	0	10.00

### ③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28号-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测算，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增加2020年1-6月固定资产折旧金额人民币5,396,357.89元，减少2020年1-6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4,047,268.42元。

### 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### 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